

CSSCI来源集刊
总第22辑
2012年秋季号

民國研究

STUDIES ON REPUBLICAN CHINA



7



社会 科学 文 献 出 版 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民国研究

STUDIES ON REPUBLICAN CHINA

2012 年秋季号 总第 22 辑

主编 / 张宪文



社会 科 学 文 献 出 版 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国研究. 2012 年. 秋季号: 总第 22 辑 / 张宪文主编.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2. 9
ISBN 978 - 7 - 5097 - 3858 - 0

I. ①民… II. ①张… III. ①中国历史 - 现代史 - 研究 - 民国 IV. ①K258.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40139 号

经与使馆商议，中国外交部已经同意向媒体发表声明：中国虽然尚未施行专利法，但依据 1903 年《中英条约》第 10 款，中国人不得仿冒美国专利产品。

民国研究

(2012 年秋季号 总第 22 辑)

主 编 / 张宪文

出 版 人 / 谢寿光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采光本

邮 政 编 码 / 100029

责 任 部 门 / 近代史编辑室 (010) 59367256

电 子 信 箱 / jxd@ssap.cn

项 目 统 筹 / 徐思彦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 者 服 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16

版 次 /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3858 - 0

定 价 / 39.00 元

印 张 / 16

字 数 / 284 千字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民国研究》编辑委员会名单

目 录

中国内地（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振犊 张宪文 张 磊 李文海
李 玉 汪朝光 陈红民 陈谦平
茅家琦 金普森 姜义华 徐思彦
崔之清 章开沅 谢俊美

港台地区（以姓氏笔画为序）

张玉法 梁元生

国 外（以中文笔画为序）

久保亨〔日本〕
方德万 (Han J. van de Ven) 〔英国〕
罗梅君 (M. Leutner) 〔德国〕
柯伟林 (W. C. Kirby) 〔美国〕
高念甫 (Andrei N. Karneer) 〔俄国〕
萨马拉尼 (Guido Samarani) 〔意大利〕
裴京汉〔韩国〕

主编 张宪文

副主编 陈谦平 李 玉 徐思彦

民国研究

2012 年秋季号 总第 22 辑

目 录

民初政治与社会

- “收功”还是“背离”——辛亥与北伐比较之我见 申晓云 / 1
民国肇建与中国红十字会的转型 池子华 / 17
北京政府裁厘问题研究（1912~1916） 杨 涛 / 31
近代铁路的“反日常”现象论析
——以 1916 年《申报》对铁路的报道为例 朱从兵 / 48

经济研究

- 20 世纪二三十年代南阳盆地地权分配初探 刘振华 / 80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新式农村金融与农业商业化之互动
..... 姜良芹 费久黎 / 99

- 论国民政府取缔棉花搀水掺杂与民族棉业的弱势发展 谷永清 / 116

人物研究

- 袁世凯对日本侵略的抵制与妥协 张华腾 / 129

- 张金鉴与国民政府行政革新 魏晓锴 / 144
抗战时期阎锡山与日本的关系及国共两方的因应 黄天华 / 154

专 论

- 国民党禁烟机构述略 刘 霆 谢世诚 / 165
民国后期中国民用航空飞机失事研究
(1945 年 8 月 ~ 1949 年 9 月) 张 舜 马 军 / 176

域外论著摘译

- 占领的成本
——以日本侵占镇江为例 卜正民 著 潘 敏 译 / 190
研究综述 陈 刖 / 216

史料视窗

- 美国驻南京总领事馆文献选译之三
——关于美国专利在华保护问题的交涉 (续) 以 清 译 / 227
稿 约 247

【民初政治与社会】

“收功”还是“背离”

——辛亥与北伐比较之我见

申晓云*

刚过去的 2011 年，是辛亥革命百年纪念年。一百年前，武昌起义爆发，一场以结束帝制，建立共和民主为目标的革命风潮席地而起，随着清王朝的推翻和中华民国的建立，西方议会制民主政体第一次在中国甚至在亚洲得到了实现。如今，距辛亥已过去整整一百年了，在这百年间，中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政权也历经了数度更迭，但不管落入何种力量之手，无可讳言的事实是，一百多年前仁人志士所为之奋斗的“议会制共和”诉求，在历经一个世纪的轮回后，至今在大多数中国人眼中仍似一可望而不可即的梦。难道“议会民主”在中国就是行不通？是什么原因使已经选择了共和政体的中国，在艰难前行了十几年后很快舍弃了这一选择，并由此走上了以集权为主要标志的“党国”之路？这一困惑，很多人萦绕于心。面对这沉重的辛亥之问，我们不由得把关注的目光投向了 20 世纪 20 年代中期那场距辛亥不过十多年，却以远较辛亥更大的革命气势席卷中国大地，与辛亥一样成功地实现了政体转型，为延续至今的“党国体制”奠基的北伐革命。

与辛亥一样，这场革命距今也有 80 多年历史了。然而，关于这场革命由何而起，经何而终？是什么，为什么？它与中国国家近代发展之意义何在？……这些问题，却因这场革命的主角——国、共两党的恩怨、纷争与对立，至今未有确论与共识。按照大陆长期以来的流行说法：北伐是国共合作大革命的产物，是以“打倒列强除军阀”为口号，推翻北洋统治的大革命，结果因蒋介石的中途叛变，大革命失败了。蒋介石镇压了共产党和其他革命势力，在血泊中建立了南京政权，结果是“新军阀代替旧军阀”。这个说法

* 南京大学中华民国史研究中心教授。

或这样的结论是经不起历史推敲的。那么，北伐究竟是什么？就已有的共识来说，北伐无疑是一场革命，一场真正意义上的大革命。与中国历史上有过革命一样，北伐不仅具有推翻旧政权、建立新秩序的明确目标，也具有通常此类除旧布新革命所具有的“顺乎天，应乎人”的磅礴气势与正当性。然而，与传统意义上的造反“革命”不同，北伐是一场现代意义上的大革命。历史上的“汤武式”革命，实现的只是“天下”姓氏的变换，而北伐与辛亥一样，实现的却是国家政体的转型。不过，辛亥革命结束的是统治中国两千多年的封建君主制，取而代之以一个以议会制民主为主要特征的共和国——中华民国，但真正的宪政却没有因民国的诞生而到来；北伐革命则是一场较为彻底的革命，它所确立的“党治”体制，不仅结束了辛亥推翻帝制以来社会发展十多年的动荡和反复，而且用一整套“党治理论”完成了中国社会的秩序重建。正因为此，有人把1926年的北伐视为辛亥的继续，将北伐称为“辛亥的收功”。然而，也有人对此持有异议，他们认为北伐不仅不是辛亥的“收功”，反而是一种背离。其不争的事实是，北伐是在孙中山“民国再造”的旗帜下进行的，它在推翻北洋的同时，也一并“革了共和的命”，而“共和”正是辛亥最主要的成果。那么，北伐对辛亥，究竟是“收功”还是“背离”呢？人们常说，历史是由胜利者书写的，由于北伐以推翻北洋统治为目标，北洋为国、共两党的共同敌人，北伐后先后建立的国、共两大政权又都采用了“党治”模式，所以尽管两党在很多问题上有着立场的根本不同，但以往对北伐的革命性、正当性的评价却颇为相似和相近，也即都把北伐的兴起归结于北洋军人的祸国殃民，军阀统治下的兵连祸结，民不聊生，以及所谓“议会制共和政体”的无效性和“宪政民主”的虚假性等等。照此解释，北伐无疑是辛亥的“收功”。尽管现在两岸历史研究者中都有人提出了不同看法，但对北伐革命的肯定与认同仍然占了主流。对此，笔者倒是有些不同的想法，于是不揣浅陋，试将辛亥与北伐之重要不同作一粗略比较，以求教于史学界同人。

一 “全民革命”与“一党革命”的区别

若要将辛亥与北伐相比较，“全民革命”与“一党革命”的区别，当为两次革命的明显不同之一。“全民革命”之说主要来自于台湾学者，^①持

^① “全民革命论”由中研院近史所张玉法教授最早提出，其主要观点见《辛亥革命当然是全民革命》，载《中国时报》（台北）1982年4月4日；《辛亥革命的性质与意义》，载《辛亥革命史论》，台北：三民书局，1993。

此说者认为辛亥革命“倾覆清廷”乃全民之愿望，革命中也倡“人人皆负革命之责”，所以起义爆发后，参与者甚众，有上层，有下层，有新军，有旧军，有首义的，也有附义的、加盟的，仅就在辛亥舞台上扮演重要角色的著名人物而言，既有以同盟会成员为主的革命党人，也有一度活跃于各地谘议局的立宪派领袖、绅商精英，连清廷用来镇压革命的内阁总理大臣袁世凯，也成了“革命中之一人”。所以称之为“全民革命”，也有称之为“国民革命”的，笔者对此两种提法都表认同。^① 虽然，关于辛亥革命之定位，大陆通常以“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冠之，此乃“阶级论”的反映，有着相当的主观性，而“全民革命”则较为客观地反映了辛亥的实况。

北伐则与辛亥相反，这场革命从发起到推进，自始至终都是在革命党的领导下（最初为孙中山领导的南方革命势力，后来则为改组后的国民党），主要凭借革命党之党力推进的革命。正如人们所知道的，最初的北伐乃孙中山“武力护法”的产物，以后则为“民国再造”的践行。“二次革命”后，孙中山因“宋案”的发生，对议会制宪政民主之有效性已产生了怀疑，于是提出“再造民国”的口号，为达此目的，孙中山不仅在新组建的中华革命党内确立了由他本人独揽大权的党魁制，而且在对国家政体问题作出重新思考中，也逐步萌生和发展起了他的“一党独大”，也即不再与其他政党分享政权的主张。^② 这也意味着，无论是“造国”还是“建国”，都将由其领导的革命党来实行。所以说，国民革命旗帜下的北伐可以说是一个带有极强“排他性”的“独家革命”，或曰“一党革命”。可能会有人说，北伐的兴起并不只靠国民党一党之力，参与推进国民革命的还有共产党，这固然不错，北伐的兴起确实相当程度上是得力于当时国、共两大激进力量的会聚。不过，笔者认为，那也只是国民党“容共”而已，说到底不过是孙中山为实现推翻北洋的目的而对俄国人和共产党的利用，一旦认为共产党“谋篡吾党”，并试图“反客为主”时，国民党人便毫不犹豫地将“共党”赶出了局。对于北伐过程中国、共两党的分合是

^① 台湾另一著名资深学者、台湾政治大学历史系教授蒋永敬在其《孙中山与中国革命》中，认为辛亥革命称“国民革命”更恰当。他主要是从孙中山及其领导下革命党人自己的表述，以及更符合同盟会革命方略上来立论的，但精神与张玉法教授的“全民革命论”基本一致，都强调革命的广泛参与性。见《孙中山与中国革命》，台湾“国史馆”，2000，第295页。

^② 此用孙中山自己的话来说，就是：革命成功后，“非本党不得干涉政权，不得有选举权，固将来各埠选派代表，非本党人不可”。见《孙中山全集》第3卷，中华书局，1984，第104页。

非，笔者此处不作议论，提及此段史实只是想说明，即便对一度同路，也同为推翻“北洋”的势力，国民党也是不可能容忍他者对“国民党的领导权”存有非分之想的。

那么，为什么时间相隔不过十多年，且同为推翻旧体制的两场全国性革命，会有此明显的不同呢？原因是多方面的，笔者认为革命的对象不同，当为主因之一。因为，清皇朝的垮台，有其颟顸腐败、迟滞革新，不愿放弃专制，招致天人共愤的因素，但大清帝国时期，清廷以少数满族，统治多数汉人，厉行高压政治，汉人积怨既久，革命一旦发动，易得举国响应，集民族、民主两目标于一体的“全民革命”由是而生。而北伐则不同。北伐革命以“再造民国”为旨，而“再造”的含义，除指向一定要打倒的“北洋军阀”外，还有被南方革命人认为早已名存实亡了的“共和政体”。不过，南方以孙中山为代表的革命势力的这一看法其时并不为国人所广泛认同。客观而言，民国北京政府时期，“武人治国”固是事实，北洋领袖也确实经常“玩弄宪政于股掌之上”，但自袁以后，对作为民国象征的代议制“共和政体”却没人敢抱轻视之心。所以，尽管民国政坛上不断上演着一出出“武人玩政”的把戏，但北洋各派领袖终无一人敢以军人方式来君临天下、控制社会。^①事实上，要想在辛亥之年换块国体“招牌”，就能实现“宪政共和”，本身就是不现实的。辛亥后的中国社会出现的问题和乱象，折射的正是辛亥的缺课，只有在社会转型中慢慢地去一一补上。而共和政体在中央的确立，无疑为中国此后社会“宪政”因素的培育，以及基层探索自身制度变革打开了方便之门。史实也证明，共和尽管屡遭破坏，却并全非虚假，包括袁世凯嗣后帝制自为不到百日即亡，也证明了辛亥后民主宪政观念的深入人心。客观考之，在北伐前夕的20世纪20年代初，中国社会经十多年新旧交替，已经发生了很多变化，北洋军人的统治已日渐走向衰落，内部四分五裂，外部也几成“过街老鼠”，统治出现难以继现象，而新的社会力量却得到大发展，宪政空间也在日趋扩

^① 不少研究北洋史的学者都指出：中国近代以来军阀和军阀政治的出现，乃近代中国社会由传统向现代转型中不可避免的现象，军阀人物不过是新旧交替、社会转型的“载体”而已。由于辛亥起义来实现的政体转型过于急剧，在旧秩序崩溃、新秩序重建的过程中崛起于清末、手中握有武力的强势社会力量——北洋军人被推到了舞台中央，扮演起了“领导共和”的角色。然而，他们的见识、阅历，以及受教育程度并不具备当好宪政国家领袖的资质，结果便是民国政坛新旧杂糅、古今并存怪相的迭见。不过，在这新旧交替的变迁中，新的因素慢慢生成，作为载体的北洋军人也在不断发生变化。本人曾撰文《民国执政府时期“段氏修制”新论》，可参阅。载人大复印资料《中国现代史》2011年第5期。

大。北京政府虽然仍由北洋军人掌握实权，但基本已由“文人代政”。宪政虽屡遭破坏，但始终还是在前行。所以，如果不是遭到强势激进思潮的冲击，宪政的改善并不是不可期待的。^① 不过，历史却似乎不愿再给中国共和政制的继续发展以机会。“五四”之后，基于国人对中国“一盘散沙”的集体焦虑和对急于改变现状的渴求，人们对社会的缓慢前行已失去了耐心，而“北洋的走衰”，在多数国人眼中并不意味着“宪政”的临近，反而加重了对现实政治的失望，这为孙中山及其南方革命党人的复兴，以及坚持的武力推翻北洋政权的行为，创造了一定的社会认同基础。恰于此时，邻国发生了“十月革命”，俄国列宁布尔什维克党所创建的苏维埃“一党制”集权国家模式，与孙中山其时已经萌生并开始积极探索的“一党独大”设想正相吻合，于是孙中山从“俄党”那里学来了办党、办军的经验，而列宁主义的政党体制本身就具有极强的排他性，不仅不容党外有党，多党并存，连“本党”内也不容许不同意见的存在。国民革命和北伐只能由国民党来领导，也将主要凭借国民党之“党力”来推进，即便在孙中山在世时，以及在国民革命风潮汹涌、国共两党“蜜月”的广州时期，这一点也未动摇过。一旦俄国人和共产党想染指“领导权”，那就只有请党外之党“出局”了。

二 “和平统一”与“武力统一”的区别

正因为有上述“全民革命”和“一党革命”之异，两场同为推翻旧体制的革命几乎在所有的方面都表现出不同的特色。而“和统”与“武统”乃两场革命最大的区别。

2011年是辛亥革命百年诞辰，很多学者在关注辛亥时，也都不约而同地注意到了这场推翻了中国数千年封建帝制，建立了亚洲第一个共和国的革命，竟然是一场历史上从未有过的“最有效率的一场革命”。民国史专家杨天石教授专门撰文并发表演讲《辛亥革命：胜利迅速、代价很小的革命》，文中这样写道：武昌起义因为清军南下，革命党人保卫汉阳，打仗比较厉害，死了一些人。在湖北省之外，有9个省是靠武装起义打下来的，像湖南、陕西、江西、云南等，另有5个省是和平独立。9个武装起义的省，也没有死几个人，湖南省起义一共才打死4个人：

^① 对此，四川大学的杨天宏教授作了很好的观察和论述。见杨天宏《政党建置与民国政治走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

巡防营统领黄忠浩，长沙知县沈瀛，一个姓王的营级军官，一个姓申的秘书处长（总文牍）。有的省根本就没有打死一个人。所以说辛亥革命代价很小，并没有造成社会大破坏，并没有出现大量流血牺牲的情况。^①南京大学德高望重的中国近代史学者茅家琦先生也这样赞道：“南北议和达成协议，中华民国代替满清皇朝，这次变革的历史意义，不仅在于延续数千年的专制王朝制度被废除，而且在于它是中国历史上代价最小的全国性政权的更迭。从历史发展的观点来观察，辛亥武昌起义到壬子宣统退位，中华民国和平统一全国，功莫大焉！”^②更有人将发生在辛亥之年的这场革命喻之为中国的“光荣革命”。^③认为这场“通过政治力量和政治谈判手段，在妥协中达成共识，最终以非暴力方式完成政权交接，结束帝制，实现民族和解与平等”，避免了生灵涂炭、伏尸千里的恐怖局面。这一“不流血革命”的成功，体现的是人性和理性的光辉，“给中华和全世界都展示出了一个光辉的典范”，故也能以“光荣革命”的英姿“永远彪炳于史册”。^④

而北伐则不同，首先，从“北伐”口号本身来看，即意味着南方对北方的军事讨伐，也即通常所说的“武力统一”。从史实层面来说，北伐乃起源于孙中山的“南下护法”，起因固出于对段祺瑞操纵政权的抵制，但“护法”诉诸武力也实属违法，于是袁世凯驾崩后回归宪政的可能性在两厢“不妥协”下再次受到破坏。而随着南方“护法”军政府的成立，民国出现南北对立之局。不过，那时的孙中山“武力护法”进行得并不顺利，因为主要依靠西南实力派，孙中山的北伐用兵主张因得不到他们的支持而不能如愿。1922年，驻闽粤军在陈炯明带领下发起驱桂战争，孙中山得以重回广州再组军政府，抱定“统一中国，非出兵北伐不为功”之想，先后亲赴桂林、韶关督师北伐，结果又因陈炯明之变而中止。此挫之后，近于无路可走的孙中山，痛定之余接受了苏俄的援助，也因此将国民革命带上

^① 原文见《南都网》，《周末分享》转载，见该刊第24期，2011年10月7日。

^② 茅家琦：《晚清“督抚专政”与“南北议和”》，载《桑榆读书笔记》（征求意见稿），第100页。

^③ 所谓“光荣革命”就是没有大规模的流血冲突，没有血腥暴力大屠杀的不流血的革命。1688年英国新兴的工商阶层领导和发动了推翻了詹姆斯二世统治的革命，成功地防止了天主教权复辟干政。因其整个过程是非暴力的政变，没有流血，因此历史学家将其称为“光荣革命”，世界上的君主立宪制政体也就起源于这次光荣革命。见严家伟《革命应该对血腥暴力说“不”！》，载《周末分享》，2011年10月7日。

^④ 严家伟《革命应该对血腥暴力说“不”！》，见《周末分享》，2011年10月7日。

了“师俄”之路。^① 1924年9月，孙中山第三次在广州建立政权，恰值第二次直奉大战爆发，孙中山乘北方军阀内乱，于是月18日再次以国民党名义发表《北伐宣言》。不过，此次北伐也因时局转换而暂停。不久后，孙中山北上，在京逝世，留下北伐“统一中国”的未竟之业，可谓壮志未酬。不过，其时的广州已因“联俄容共”政策的贯彻，处在了革命高潮时期，国共两党尽管宗旨不一，但都以苏俄的“党治国家”为效仿对象，也都视“武力造国”为实现“统一”的根本手段，于是在苏俄的指导下，广州国民政府的北伐在经过一番紧锣密鼓的准备后，于1926年6月正式启动了。这是一场以结束北洋统治为目标的战争，在“打倒列强除军阀”这一革命的旗号下一路挥师北上，横扫千军如卷席，无论是最初的两湖、江西、福建作战，还是后来的进略东南沿海，乃至时隔一年后再启的“二次北伐”诸役，都是以搏杀开路，无役不是赴汤蹈火，惨烈万分。而更不堪的是，这样以成千上万人生命为代价的互相搏杀，不仅发生在与对立面北洋军阀的正面交战的战场上，也发生在同为北伐军的革命阵营内部。与共产党分道扬镳的“四一二清党”、“七一五分共”，上万人头落地自不待说，即便在同一面青天白日旗下，在北伐中分别享有“铁军”、“钢军”盛誉的国民革命军四、七两军，也是武力相向，仅五华、岐岭之战，双方死亡都达万人以上。^② 而这样的党同伐异和内部自相残杀，打着的也都是“革命”的幌子。也就是说，“革命”不仅给了“武力”以权威性，也给了“暴力”以正当性，只要假“革命”之名，自诩“革命”的一方就可以对“反革命”，乃至“不革命”的一方滥施血腥的暴力。这一局面的演成，固然有复杂的政治背景和意识形态原因，但也都与奉行“武力造国”有关。中国两千多年的朝代更替，多为暴力选择变革的历史，当一种暴力的强度超过了统治暴力，便取代了它的合法性，冲突力量之间只

^① 其时，孙中山因革命接二连三地挫败陷于苦恼之中，“护法”旗帜已无法再举。长期以来所习惯的依靠地方实力派“反正”、“光复”、“独立”那套依靠军阀打军阀的“督抚式”革命手段，也已告技穷。找不到方法，看不到前景，失去了可以依靠的基本力量，孙中山曾企盼得到某些外部力量的支持。然陈炯明事件发生后，列强国家不仅不支持孙的革命建国理想，反而采取了压制孙中山的做法，尤其是英国更直接地成了陈炯明的后台，这使孙中山从此不再对西方列强寄予幻想。正当孙中山避退上海陷于孤立无援时，苏俄向他伸出了援手，但条件是要按苏俄的方式改组国民党，并容许共产党以个人名义加入国民党，共同推进国民革命。

^② 北伐宁汉对立形成后，蒋介石因桂系逼宫而暂时“以退为进”下台。为达到重新上台目的，蒋介石与政敌汪精卫连手，在“中央特别委员会”期间，制造了广州“张、黄事变”，桂系恼羞成怒，以桂军为主力入粤讨伐。于是北伐中两支声名赫赫的劲旅——“铁军”和“钢军”，在五华、岐岭等地激战，双方伤亡均万人以上。

有胜负决战，没有“相互妥协”共同建立规则的事实。如此看来，辛亥真可称为“奇迹”。

不过，对于这样的“奇迹”，两岸史界以往对之的评价都似乎过低。除此次纪念辛亥百年出现了上述一些不同声音外，大陆以往的史述，都把辛亥的“和平统一”视为“资产阶级革命软弱性”的佐证，台湾的评说尽管与大陆不同，但以往也有一段时期受“正统史观”束缚，视辛亥革命为“不彻底”。^①此乃北伐为辛亥之“收功说”存在的前提。奇怪的是当年的国民党与共产党分道扬镳后，在许多问题上几乎都是誓不两立，却在对辛亥与北伐的比较上，基本都持“收功”的观点，其中原因何在？笔者认为，概因当年的两党都是“彻底革命”的主张者，只是在程度上共产党比国民党更彻底而已。对此，张玉法教授在其《清季革命团体》一书结论中，有一个很好的阐述。他写道：“辛亥革命从流血的革命一方去观察它是不彻底的革命，因为流的血不够多，旧官僚和旧军阀没有打倒，社会主义没能付诸实行，民生主义试行受阻。从不流血的一方去观察，它是气势磅礴的革命。中国在许多方面都在此革命运动的进展中，逐渐脱离传统，走向现代。”那么，辛亥是流血多好还是流血少好呢？从现在吾辈的“后见之明”去看，当初“资产阶级”的那种“软弱性”和“不彻底性”倒并不一定是坏事。只要将辛亥与北伐作一简单对比，高下立见。有基于此，将辛亥喻之为中国“光荣革命”的严家伟先生评述说：“无数的历史事实已经证明，光荣革命，不是软弱，是理性的胜利与人性光辉的体现。不搞血腥暴力但却从根本上废除了帝制，建立共和体制，因而是成功的。而反观从李自成、张献忠，直到‘痞子王’之流所谓的起义、革命都是大砍滥杀，血雨腥风，但旧制依旧，甚至反而大倒退。因此在辛亥革命百年来临时，应该理直气壮地宣扬，革命并非就意味着暴力血腥，革命完全可以运用政治智慧加以理性的实现光荣革命，完全可以对血腥暴力说‘不’！”^②此话虽然闻之激烈，却不无道理。人类的文明史已证明，社会的进步大多是在和平的改良中取得的，暴烈的战争未必能带来真正的进步。而民国以后的“武力统一”（无论是段祺瑞、吴佩孚的北讨南，还是孙中山的南伐北）也证明，这些“似乎非假自己一派的武力，达到打

^① “正统史观”的表现：“一、盲目崇拜孙中山，一切成就归之于孙中山以及他所领导的革命活动。二、极端讳言革命阵营内党派的分歧与人际的冲突；三、认为‘革命’是好，而‘君宪’是坏，并抹杀或涂黑立宪派人士的贡献”；等等。见黄克武《一个被放弃的选择——梁启超调适思想之研究》，第9页，台湾中央研究院近史所，1994，第9页。

^② 严家伟：《革命应该对血腥暴力说“不”！》，见《周末分享》，2011年10月7日。

倒其余各派便不算统一”的“武争”，尽管东征西讨打了十多年，但国家却是越来越分裂，正如胡春惠教授所说的“国家的统一反而陷入一种欲速不达的泥沼之中”。^① 尽管现在的人们仍习惯于用北洋时期的乱象来说明孙中山北伐的正义性，笔者并不否认这一点，对以往国共两党正史中多见的对孙中山发动北伐革命的正当性、合理性的解释也表认同。对梁启超所云：“革命党者，以扑灭现政府为目的者也。而现政府者，制造革命党之一大工厂也”亦深以为然，对孙中山这样伟大的革命先行者和无数仁人志士，笔者更怀有深深的敬意。但历史已过去了整整一百年，而今当我们追思先贤们的革命初衷，似乎有了更多理由，也有了条件来理智地回望和审视这刚刚过去的一个世纪，希望能从比较中得到历史的启迪。

三 “共和”与“党治”的区别

以上，笔者对辛亥与北伐作了两大方面的区别比较，但还只是现象上的，而前后两大革命之最大不同，实际还在于各自目标的选择上。辛亥革命是以“结束帝制，建立共和”为诉求的，这一目标本身就有极强的包容性，凡是不愿看到清廷再延续的，都可能成为革命的同盟者，事实正是如此。拿立宪派来说，原先他们并不主张用暴力推翻清廷，为此曾与革命党人展开过激烈的论辩。但起义发生后，在革命党领袖还没有来得及赶到的情形下，湖北谘议局汤化龙为首的立宪党人在起义后的次日，即出面组建了起义临时领导机构——湖北军政府，并找来了原清军协统的黎元洪担任军政府都督，同时向全国发出《布告电》，内中毫不含糊地揭橥了“建立共和政体”之旨。^② 这不仅说明了其时衰落不堪的清王朝在国人心目中已属“天人共愤”，起义只是引信，一旦点燃，就是一场烧向帝制的大火。同样也说明了当时无论是首义者，还是附义人，是革命党还是立宪派，甚至包括之前还是清朝协统的黎元洪，其实都已具有了“共和政治”的意识，并将此作为了维系起义方力量的共同诉求。此外，尽管在起义后，立宪派与革命党人的矛盾和分歧依然存在，但在共组临时政府时，孙中山仍

^① 胡春惠：《民初的地方主义与联省自治》，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第335页。

^② 该电明确宣称：“本军政府首举义旗，万众一心，天人共愤，白麾所指，瓦裂山颓。……是所深望于18省父老兄弟，戮力共进，相与同仇，还我邦基，雪我国耻，永久建立共和政体，与世界列强并峙于太平洋之上，而共享万国和平之福。”见中国史学会主编《辛亥革命》（八），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第22~23页。

以17张有效票中的16票当选为中华民国第一任临时大总统。这除了孙中山本人在人们心目中享有崇高威望的因素外，立宪党人的包容性也为重要因素。值得一说的是很长一段时期中都被人们斥为“窃国大盗”的袁世凯，其实这一贬称对袁并不公平。客观而言，那个时代的袁世凯无论练新军，还是办新政，都算得上是一个新人物。尤其是其统领下的北洋新军，就曾作为一支新式武装被视为推进现代化的先驱。^①正因为此，在晚清权贵眼中，袁的自成势力已对清室形成威胁，袁也因此遭到贬谪和清洗。也就是说，在革命前袁世凯实际已被清皇室推向了它的对立面。武昌起义后，清皇室在无力抵挡和镇压革命的情势下，被迫重新启用了袁世凯。袁世凯则利用手中的北洋武装，同时向革命党和清朝皇室施压。从袁所具北洋实力来看，当时的北洋新军有6万人，装备精良，全国各地尚有五六十万八旗和绿营士兵。袁完全有可能凭借这些力量使清政府苟延残喘，同样也可以置临时政府于死地，但袁却走了另一条路，他逼退了清帝，接受了共和，就辛亥推翻帝制来说，袁世凯功莫大焉。当然，辛亥成果的取得，功劳最大的当然是孙中山为首的革命派，没有他们锲而不舍的反清革命，武昌起义之火也不可能点燃。更可足道的是起义后的革命派所表现出来的大度和包容，武昌起义揭竿后，作为首义者的革命派新军军官立即联系了湖北谘议局的立宪党人，又找出了已经躲藏起来的清军协统黎元洪，要其指挥起义者与来镇压的清军作战，试想，没有这样的包容，会有武昌起义后的各省纷纷附义，宣布光复局面的出现吗？给袁世凯让权也一样。辛亥起义后，能不能通过和平谈判达到全国统一的目的，最关键的是孙中山的态度。由于孙中山在当时拥有很高的威望，如果孙反对南北和谈，那么再有多少人主张和平统一，也不可能出现南北和谈。而孙中山尽管一直以革命为职志，但在闻知武昌起义后，在对《巴黎日报》的记者发表谈话就说道：“现在革命之举动，实为改良政治起见，并非简单狭义之问题，以和平手段促中国进步，实为吾党本愿。”^②以后孙回到国内，在他与胡汉民等人谈及如袁世凯拥护共和，当推举他为大总统一事时，孙当即表示：“愿以和平收革命之功。”孙中山于1912年1月2日复电袁世凯：“文不忍南北战争，生灵涂炭，故于议和之举，并不反对”，“倘由君之力，不劳战

^① 民国初年，社会和舆论界对军人参政是基本认同的，尤其是北洋新军，在清末民初，乃为一支新式武装力量，又对推翻帝制做出了重要贡献，作为新型政治势力，形象颇为正面。被视为乱政的“军阀”是后来的事。可参见徐勇《近代中国军政关系与“军阀”话语研究》，中华书局，2009，第277、339页。

^② 茅家琦主撰《孙中山评传》，南京大学出版社，2001，第873页。

争，达国民之志愿，保民族之调和，清室亦得安乐，一举数善，推公让能，自是公论”。^① 至袁世凯逼退清帝，孙中山对此表示了由衷赞赏，称“项城以和平手段达到目的，功绩如是，何不可推诚？”^② 可见孙中山当时的胸襟。以往大陆的历史叙述总把这些视为“资产阶级的妥协性”，是对袁世凯存有幻想。其实，并不如此。实际上，孙中山对袁世凯是有清醒认识的，在有人向孙中山提出袁世凯不可信时，孙中山这样回答：“袁世凯不可信，诚然。但我因而利用之，使推翻 260 余年贵族专制之满洲，则贤于用兵十万。”可见孙中山并不是因对袁世凯存有幻想而让权，而是为了尽早推翻清王朝，和平实现共和的目标。^③ 所以，孙中山让位给袁，固然凸显出孙中山不迷恋权位，不计较个人得失，但更多反映的是孙中山作为革命领袖的政治智慧。^④ 在武昌起义后，革命一方实际处在被北洋军摧垮的严峻形势下，对袁世凯作出必要的让步，通过政治力量和谈判手段，以非暴力方式完成政权交接，结束帝制，实现民族和解与平等，这是孙中山在当时所作的一个十分正确的选择。此外，这一成果的取得，实际与作为革命对象的裕隆太后和幼子溥仪所代表的皇族在看到大势已去后愿意与革命一方达成有条件的妥协，也是分不开的，只要有一方坚持不让步，政权“和平交接”就不可能实现。事实证明，国民党、立宪派、以袁为首的北洋军人，与其时清朝统治者相互之间的让步和妥协，不仅实现了建立共和的目标，还使中国人避免了以往政权非正常更迭中常见的血腥杀戮和旷日持久的战争。这一结果，可以说既有利于革命方，也利于被“革命”一方，既合乎国际社会对中国的期待，更符合国家和民族的根本利益。试想一下，假如南北不妥协，不论是南方北伐，还是北方南征，也不论是南胜北败，还是北胜南败，一场遍及全国的大战下来，不仅“共和”实现不了，晚清那点新政的成果也将战火中化为灰烬。而经过各方妥协建立的中华民国，虽然不尽如人意，但其建立本身即为可名垂千古、开天辟地的大事：一是推翻了皇帝，结束了几千年的封建专制；二是制定了宪法，这

^① 《孙中山全集》第 1 卷，中华书局，1982，第 5 页。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华民国史研究室等合编《孙中山全集》第 2 卷，中华书局，1982，第 110 页。

^③ 孙中山为防止袁世凯就任大总统后擅权独裁，在辞去临时大总统职务时，将《临时约法》原先规定的总统制，改为责任内阁制，这也说明孙中山对袁世凯始终是持有清醒认识的。

^④ 台湾蒋永敬先生也已注意到这一点，他在他的《督抚革命与督抚式革命》的著述中写道：辛亥革命，自武昌起义到十四省一市的光复，仅为时 50 天（1911 年 10 月 10 日至 11 月底），到清帝退位（1912 年 2 月 12 日）为时也不过 4 个月零两天。而如此“事半功倍”成果的取得，“乃革命党联合袁世凯之倒清是也”。见蒋永敬《论辛亥革命史的研究》（提要）。